

預苦期中第三主日

世人皆犯了罪

余志文

讀經：路加福音十三章1-9節

1正當那時，有些在場的人把彼拉多使加利利人的血攪雜在他們祭物中的事，告訴耶穌。2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其他的加利利人更有罪，所以受這害嗎？3我告訴你們，不是的！你們若不悔改，都同樣要滅亡！4從前西羅亞樓倒塌，壓死了十八個人，你們以為那些人比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更有罪嗎？5我告訴你們，不是的！你們若不悔改，都同樣要滅亡！」6於是，耶穌用比喻說：「有一個人在葡萄園裏栽了一棵無花果樹。他前來在樹上找果子，卻找不到，7就對園丁說：『看哪，我這三年來到這棵無花果樹前找果子，竟找不到。把它砍了吧，何必白佔土地呢？』8園丁回答：『主啊，今年且留著，等我在樹周圍掘開土，加上肥料，9以後若結果子便罷，不然再把它砍了。』」

信息

今天經文的第1-4節，是有關當時兩個悲劇事件。早前，發生了彼拉多事件；此外，當時在西羅亞池附近發生建築物倒塌意外。一次人禍，一次意外，皆造成了人命傷亡。跟普遍的世界觀一樣，猶太人也相信「惡有惡報」，故普遍認為這些人應是得罪了上帝，才會無故喪生。

然而，誰決定何謂善、何謂惡呢？例如某人因怕受法律制裁才規規矩矩，否則早已做出各種姦淫擄掠的事；另一人因從小在戰爭、貧困的環境長大，若不做違法的事，根本無法養活家人，那麼誰更「惡」呢？

基督徒相信有一位創造天地的神，祂是所有道德標準的判斷者。而在這位完美的神面前，沒有一個人有可能達到祂的標準。以上面的例子為例，若沒有法律制裁，我一生也不會做出一些損人利己的事嗎？聖經說：「因為世人都犯了

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（羅三23）但聖經同時告訴我們：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（約壹一9）

這便是主耶穌在今天的經文中說「你們若不悔改，都同樣要滅亡」（路十三5）的意義，祂在提醒大家「惡有惡報」不是最重要的原則，更不是真理，我們這些不能不犯罪的罪人必須向神悔改。

而接續的6-9節的無花果樹比喻，是為了回答一個問題：面對充滿罪惡的世界，為何上帝的審判遲遲未到呢？因為祂希望給人多一點悔改的機會。但請留意，上帝的等待不是沒有限期的，終有一天祂會追究世上每一個人。故此，我們當時刻儆醒，一方面盡力做多些神喜悅的事，當因軟弱、意志不夠堅定而做一些得罪神的事，便盡快向神悔改，並立志日後不要再做那些事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預苦期其中一個重要意義，是學習省察，認真面對自己的罪，向神悔改。請認真自我反思，為得罪上帝的地方向神悔改。
2. 「世人都犯了罪」，因此我們所有未悔改的親友，也會在審判後下地獄。若我過往沒有盡力向他們傳福音，求主赦免。此外，請想想最少一位未信的親友，立志在未來一年努力向他/她傳福音。

金句

我告訴你們，不是的！你們若不悔改，都同樣要滅亡！（路十三5）